

# 大清驻事

江南清秋月+卿裊◎著

政治 商道 历史 掌故  
往事 并不如烟

# 大清往事

江南清秋月 卿裊◎著

河南文藝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大清往事 / 江南清秋月, 卿袅著. — 郑州: 河南文艺出版社, 2008.7

ISBN 978-7-80623-975-9

I. 大… II. ①江…②卿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83885 号

|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|
| 作 者  | 江南清秋月 卿 袅 |
| 出版统筹 | 单占生 金 城   |
| 选题策划 | 陈 静 丹 飞   |
| 责任编辑 | 李 莉       |
| 特约编辑 | 黄志坚 韩欣桐   |
| 美术编辑 | 李定斌       |
| 封面设计 | 回归线视觉传达   |
| 责任校对 | 赵 荣       |
| 发行总监 | 陈霖霏       |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出版发行 | 河南文艺出版社                |
| 本社地址 | 郑州市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11 号楼  |
| 邮政编码 | 450011                 |
| 本社网址 | www.hnwybs.cn          |
| 承印单位 | 恒美印务(广州)有限公司           |
| 经销单位 | 新华书店                   |
| 纸张规格 | 700mm × 1000mm         |
| 印 张  | 30.25                  |
| 字 数  | 870 千字                 |
| 版 次  |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       |
| 印 次  |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    |
| 标准书号 | ISBN 978-7-80623-975-9 |
| 定 价  | 45.00 元                |



## 第一章 顺水而来

头痛欲裂，身体轻轻飘飘地浮在半空中。总想睁眼，又睁不开，眼前蒙眬一片，只听得耳边传来鬼魅之声：“前缘难尽，情债难了，从来处来，去该去的地方吧！”身体被一股无形的力量一推，像是跌入到一个不可言状的地方。

我想大喊，可是喉咙噎住似的，声音怎么也发不出来，模糊地意识到一定是做梦了。用尽全身的力气，终于冲出一声：“救命……”意识渐渐地清晰，耳边传来呼叫声：“容月，快醒醒，你终于有知觉了。”

接着脸和额头被轻柔地擦拭着，但是心中还是很迷茫：“容月？是谁？”

抬了抬眼睑，一缕刺眼的光线让我睁不开眼睛。适应了片刻，却被陌生的脸和环境惊得目瞪口呆。一张老式的雕花木床，挂着灰色的布帐子，床边坐着一个二十多岁的一身古装的少女，正一脸欣喜地看着我，一只手向我的额头探来，我条件反射地用手一抬，推开了她的手，惊问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看着我这一连串的反应，她惊讶地用手捂住嘴，杏眼圆瞪，随即说：“容月，你怎么了，连我都不认识了么？我是灵香啊！”

谁是容月？谁是灵香？难道我真的轮回回到前世来了吗？我明明记得我叫施绪，一个21世纪无依无靠的孤女，利用课余时间兼做导游，为生计奔波全国各地，本本分分地做好自己的工作，取悦别人也快乐自己。

“容月，你是怎么了？真想不起了吗？”耳边传来了焦急的询问声。

回过神来，最要紧的是搞清眼前的状况，于是问道：“灵香吗？我头好痛，有些记忆模模糊糊的，你能告诉我现在是什么时候？在什么地方吗？”

“终于记起我来了吗？”她一脸兴奋，滔滔不绝地把事情叙述了一遍。

我却真正地弄不清是在做梦还是清醒的，我的身体原名叫花容月，满族镶黄旗人，也是个不幸的孤儿，被叔父花尚所收养，年芳十五，秀女出身，与灵香同是乾清宫的宫女，这次皇上南巡随驾人数众多，她们也是随行之人。

现在却是康熙三十八年四月，在康熙南巡的驿馆里，我在这张古式的床上已经睡了足足两天了，只说是落水后高烧昏迷。问其原因，灵香却是不肯明答，我也不好一再追问。

落水？突然觉得答案有所明了，记忆又飘回那日。

桂花虽然谢尽，但江南一片草木茂盛的景象。五月六号，带领一批游客去杭州旅游，第一个目的地就是杭州的苏堤，想起那天讲了无数个康熙三十八年，因为杭州十景的名字就是这位圣君所题。

放眼过去，苏堤到处人头攒动，于是大家商定避开人群，租小船游西湖。刚到湖中心快接近三潭印月的地方，小船一晃，坐在船头的我身子一斜，滑入湖中，奇怪的是瞬息之间沉入湖水中，没有给我一丝惊呼的余地，眼前一黑，听到了似在梦中的鬼魅之声。

难道真的是冥冥之中的定数吗？那么我在这一世又是跟谁剪不清，理还乱。又觉得头痛万分，于是用食指轻揉太阳穴。灵香看着我一脸的苦楚，于是劝道：“容月，不要想太多了，慢慢会好的，我也不太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，只知道你是跟十三阿哥一起入水的，因你托了十三阿哥一把，自己反而因沉入水中太久而昏迷，皇上说要赏你呢。”

我像是在听别人的故事，只觉得饿得慌，于是说道：“姐姐，我有点饿，能给我拿点吃的吗？”

灵香放松了表情：“我马上给你端碗粥来，你都两天没进食了，能不饿吗？我去去就来。”

我用力地提起身子，靠坐在床沿上，这才打量起自己的穿着，也是一套粉色开襟绸衣，布料滑而舒适。房间不是很大，但很整洁，典型的清代小屋。

一会儿，灵香回到房中。吃了东西后，我又昏昏沉沉地睡去了，这次却一觉无梦，也许真的认命了。

醒来已是夜幕降临，又喝了一碗反胃的中药后，觉得身体轻了许多，思路也清晰了，在脑中不断地搜索康熙年间的印迹，史料零零散散地涌现在脑海中，却怎么也想不起有花容月这样一个人，难道我也只是这一段历史中短暂的过客吗？罢了，既来之，则安之，如果是我欠别人的，等着他来取就是了。

心绪理顺后，人也缓过神来。对于灵香的照料真是感激万分，再过两年她就可以出宫了，虽然我的心理年龄跟她相差无几，目前这十五岁的身体却小了她不少，于是在我的一再要求下认了她做姐姐。又过了两天，人已在上，皇上的銮驾回京，龙船向北行。

那天上船，怕自己做错，所以紧跟着灵香，也没顾得看这恢宏的场面。我和灵香被安排在底层的小舱中，出事后，总管也没有安排活给我，想来这么多宫女，我又不是什么主要人物，多之不多，少之不少，也乐得清闲。

晚餐后，今日灵香当班，我闲来无事，走出房间来到船尾，这才发现后面还连着一艘船。见正对着船舱，我于是转了个角度。岸边杨柳低垂，在夕阳的余晖中反射着光芒，船行水波涟漪，这时应该还没有火轮船，只靠风向和人力是起不了大波的。我静静地注视眼前荡漾的细波，一时间失了神，突然耳边响起声音：“河水也能看出稀奇？”

“当然，这可是京杭大运河，全长两千七百公里，是世界第一运河，仅花了五年时间就完工了，可以跟万里长城相媲美，还是苏伊士……”边说边转过身，一下子喉咙打结，说不出话来。

不知什么时候旁边站着一个二十来岁的男子，一身蓝色的长袍，一条长辫齐腰，英俊的脸上却没有任何表情，眼光像冬日里的月光没有一丝温度，一抹惊奇地盯着我。

“你刚才说什么？”冷冷的声音打破了沉默。

“你是谁，我为什么告诉你？”说完回过头就走。心里懊悔得要命，总有一天要被自己的任性害死。一想，他要是个重要的人物怎么办，是不是小命不保？一时间双脚僵在了那里。

他上前一步，双手挟制住我的双肩，用力拉过我的身体，疼得我的眼泪在眼眶里打转，恐惧的气息从头顶蔓延至全身，觉得自己变成了一座冰雕。过了少许时间，他视而不语，感觉自己被当做了一头困兽。我心中一股怒火，士可杀不可辱，借着心火壮胆，抬起头冷盯着他。他也许被我这突然的举动所惊，眼神流露出一丝惊讶，随即又恢复了冰冷。

“放开我，你想怎么样？”我愤怒地说。

“好大胆的奴才，叫什么名字？”还是那无感情的冰冷声音。

我全身一颤，奴才？此刻我才意识到我的所言所行给这时代的等级观念下了战书，怎么办……罢了，罢了，既然已错，认错又有何用，咬咬牙说：“花容月！不知有何吩咐？”

他冷哼道：“你就是花容月，救十三的那位？真是百闻不如一见啊！”

“你又是谁？我也不认识你，因为我的记忆还未完全恢复。”

“以后自然会知道我是谁，看在你救十三的分上，今天就饶了你，不过记住，这是最后一次。”说完转身离去，但是空气中又传来了冰冷的声音：“你还欠我一个答案。”

奔回小房间，整个人瘫软在床上，不断地安慰自己：“没关系的，没关系的……”门外传来了灵香的声音：“容月，皇上宣你，快准备一下。”

刚平复的心又吊了起来，颤颤地说：“姐姐，为什么宣我？”来得也太快了吧，不是说放过我了吗？他到底是谁？皇上应该四十多岁才是，难道是皇子？

# 大清往事

“容月，这是好事，你为什么脸色煞白？又不舒服吗？”

“好事？”我茫然问道。

“刚才十三阿哥来给皇上请安，说起那日之事，说要赏你呢，快整理一下，随我去吧，记得我说的规矩。”灵香笑逐颜开地催促。

原来如此，真是惊吓不小，深吸了一口气，拿镜子理了理云鬓，镜中似曾相识的脸，虽没有花容月貌，也对得起这个名字，五官清秀而不落俗尘。

来到龙船正舱，一位三十来岁的太监大概就是小说里的李德全了，见了我淡淡地说：“皇上等着呢，进去吧。”我深吸了一口气，对自己说：“没什么大不了的，加油！”

舱内灯火通明，走至中间，余光中只觉得自己被一片黄光所包围，皇家的气势不言自威，怯怯地低头跪道：“奴婢给皇上请安！吾皇万岁！万岁！万万岁！”

自古适者生存，既不能改变环境，只能选择适应环境，对不起自己的膝盖了。

“你就是花容月，嗯，是个忠主的丫头！”康熙充满磁性的声音，虽平缓却让入生畏，或许这就是权力的威严。

我仍不敢抬头，他可是一句话决定生死的人，我再怎么糊涂也不能犯傻，缩着脖子，眼光上瞄道：“奴婢只是做了自己该做的。”

康熙呵呵笑道：“好一句做了自己该做的，就你这句话，朕也不能不赏你。”

我缓缓地抬头，快速地瞄了一眼前方，正中的黄色龙椅上坐着一个四十岁左右的男子，心中不觉诧异，这就是赫赫有名的康熙吗？亲征准噶尔、平三藩、收复台湾的皇上吗？为何岁月在他脸上没有留下任何沧桑的痕迹？只有那眼神的穿透力好像在哪里见过。

“皇阿玛，容月可真与儿臣有缘，不仅救了儿臣，还与儿臣是同月同日生的，让容月给儿臣当差可好？也好让儿臣报容月救命之恩呀！”还带着稚气的男音响起。

我好奇地侧头，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，浓浓的剑眉，高挺的鼻梁，黑色的眼眸炯炯有神，全身洋溢着高贵气息，与生俱来的优越感一目了然。见我看他，他友善地微微一笑，我忙闪开了眼神，低下了头。

“好吧，十三阿哥也长大了，知道知恩图报了，容月你可愿意？”康熙悠然地喝了口茶，询问道。

“奴婢听从皇上安排，谢皇上恩典，谢十三阿哥抬爱。”正合我意，乾清宫人多嘴杂，不比十三阿哥居所清静。到十三阿哥建府，我也可以混出宫去了吧，就是没想到跟他同月同日生，心想难不成跟他有什么缘分。又一想，自己够白痴的，还不知后面是狼是虎呢，竟想些无用的。

“李德全，赏容月丝绸一匹，白银百两！”

“谢皇上赏！”跪拜后，拿了赏赐的东西退了出来。

刚出了门，十三阿哥也跟了上来，看着我淡淡的神色，笑嘻嘻地说：“怎么，不高兴？”

“十三阿哥，哪里的话，奴婢很高兴，最好能逛遍紫禁城的每个角落，我对每一个角落都很好奇。”带团到北京无数次，可走来走去就那么几个地方，既然天注定要来大清，那就权当打工旅游了。

“怎么会有这样奇怪的想法？紫禁城里有什么好玩的？好吧，既是你的愿望，有机会定满足你。”庆幸自己跟了这样一脸和善、没有任何的架子，又很投缘的一位主子。

我的职业病又上来了，不解地说：“十三阿哥，皇上这次南巡在杭州题了很多景名吧？为什么把灵隐寺改成云林禅寺了呢？”民间传说因为康熙把雨字写得太大，没法把灵字下部写下去，临场才改的名。现如今既然有这个机会，当然要搞清楚。

“这有什么奇怪的，皇阿玛饱读天下文章，文韬武略样样胜过前人，既然御笔赐名，当然要独出一家。”十三阿哥骄傲之色溢于言表，在他的心里最崇敬的大概就是自己的父亲了。

跟在他的身后走至船尾，我停步微笑道：“谢谢十三阿哥相告，奴婢回房了！”

他笑着道：“去吧，我还有事，也要走了。”

看着十三的背影突然又觉得眼熟，只是跟我差不多的身高略矮了些，想起十三好像幼年丧母，只是不知是什么时候，叹了口气。转念一想我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，想那么多干什么。

得了皇上的赏赐，灵香比我还高兴，对赏的东西爱不释手，轻摸着连声说好。我只是淡淡一笑，反正是人家花容月舍命得来的，只是便宜了我。于是分了四十两银子给灵香，她推托多次，经不住我的坚持终于收下。

五月中旬，回到了京城，一路上也没有太多的活，只是打个下手而已，加上自己还没有搞清楚所有大清的条条教规，也不敢乱走乱说，总算一路平安。跟灵香回到了住所，收拾了容月的东西，就跟十三阿哥的贴身太监小顺子去了十三阿哥住所。虽然有点舍不得灵香，但我还是逃也似的快速离开，这里的人我都不认识，总不能老是微笑点头而不出声。

得过且过地在十三阿哥那里混了半个月，十三对我着实不错，从不拿皇子身份来压人，我只是专门负责十三的起居而已。这里共四人，小萍、小李子、小顺子和我，原来还有个嬷嬷，调别处去了。

刚来的时候，我每人给了十两银子，有钱能使鬼推磨，在这里是亘古的真理。想想武则天的聪明之处就是收买了下人，扳倒了皇后妃子。我本不想害人，只是图个自保而已。半月下来，跟他们打成了一片，这里总算可以回归一点现代人的本性，而不是总提心吊胆地活着。

十三阿哥每天也是早出晚归，皇子的课业比起现在的小孩负担还重。大清早四五点钟左右就上去书房读书，下午还要习武。开始实在不习惯，总是被小顺子叫起，呵欠连连地帮十三准备东西，十三也总笑我是宫中第一懒人。他一走，我就又到床上梦周公去了。后来想想这样不行，要是让上头知道，吃不了兜着走。好不容易适应时间差，想起一句名言“人应学会随遇而安，命好不如习惯好”，我也不知道这是不是好习惯。

农历六月底的京城已是炎炎夏日，虽然大清没有温室效应作祟，但是层层高墙阻隔，难得有凉风袭来。最近敏妃娘娘旧疾复发，十三阿哥也整日心绪不宁，小小年纪眉头紧锁，也不知这几日可好些，想去探望一下。

皇宫倒是带过几次团，只是走来走去就那么几个地方，旅游到的才五分之一，加上这半个月只出过一次门，也就敏妃的寝宫，所以还路盲一个，于是拖着小萍一起出门。

穿着刚适应的盆底鞋，重心失稳，好几次险些摔倒。到敏妃的重华宫还要穿过御花园，走过长长的一条红墙甬道后，实在是走不动了。这身体可不是从前自己的，与小萍在御花园的一丛竹林中找了块石头坐下。此时的园中绿荫红花，亭台楼阁，只是我见怪不怪了，中国的园林去过十之八九，无非是东园桃树，西园柳，只是皇家园林更是气派而已。

见四周无人，我的职业病又犯了，顺手摘下一根竹枝，笑问道：“萍姐姐，你知道这是什么竹吗？”

小萍好奇地说：“这竹子有名吗？我一粗人怎么会懂得，只知道是竹子而已。”

“哈，今天看在你陪我的分上，免费给你说道说道如何？”

小萍撅着嘴急切地催道：“那你快说，还吊我胃口！”

“这种竹子叫孝顺竹，你看中间都是老竹子。每一年，新竹都是包围着老竹拔地而起，代表儿女有护母的孝顺之心，所以孝顺竹都是一丛一丛的生长。”

小萍笑着点点头：“经你一说，真是这理儿。”

“其实竹子有很多种呢，有湘妃竹、巨竹、茶干竹、紫竹等，不过大多长在南方，以后再告诉你，我们走吧。”

走出竹林，我还自以为是地回头对小萍说了句：“姐姐，走路不看景，看景不走路噢！”结果自己却撞在一棵树上，“啊啊”叫了声，身子往前倾，还好小萍快速上前一步扶住了我。

旁边传来了轻笑声，回头一看只见竹林边上，站着一位身穿藏青色长衫的男子，面色温和，五官普通，年纪轻轻的像一位老学究，双手背握，眼角含笑地看来。

小萍忙行礼说：“奴婢给三阿哥请安，三阿哥吉祥！”

我愣了一下，小萍见我没反应拉了拉我的衣角，我这才低头请安说：“奴婢给三阿哥请安，三阿哥吉祥！”

“起吧！你是容月姑娘吧，刚才听你对竹子颇有见解，不知是如何得知的？”

“回三阿哥的话，奴婢无意中从一些杂书上看到的，只是不记得是哪本书了。”淡淡地注视着他，实际心里却很慌乱，咋这么倒霉，又碰到一个大头鬼。

“是吗，赶明儿到十三处找你好好说道说道。”三阿哥顿了顿，昂头背手而去。真是流年不利，皇上也喜欢听墙根，心想随你便，反正又没有说什么大逆不道的话，难不成还杀了我？想想耽搁了许久，赶紧向重华宫走去。

走进重华宫，香桂端着一碗中药正要进内室，于是奔上去询问道：“姐姐，娘娘最近可好些了吗？”

香桂一脸凝重，眼眶微红，低声说：“娘娘的病越发地重了，妹妹也进去看看娘娘吧，好歹咱们跟娘娘是有缘的人。”

跟香桂进入内室，虽然点着淡淡的紫檀熏香，一股中药味还是扑面而来。只见敏妃面色苍白地斜靠在床上，疲惫不堪，三十几岁的人被病折磨得如秋天的枯叶，似乎只等那一阵风来带走。真是病来如山倒，十几天前还是神采奕奕的人，怎么一下子变成这样。我上前请了安，回答了一些十三阿哥的事情，见她面露倦色，就退了出来。

回来的路上心情大落，与小萍一声不吭地直往住处赶。想想来这里快一个月了，缩头缩尾地活在自己的井底里，没趣得很。生命无常，如果哪天忽然死去，是否太不值。

连着几日，十三都很晚回来，总是眼眶红肿。想跟他说些安慰的话，又怕唐突。毕竟皇子自有其尊严，万一话不对口，岂不适得其反。今晚服侍他人入睡时，十三面色哀切，忽然失常地抱着我，哽咽道：“额娘真的要离我去了吗？”

听到这句话，我的鼻子一酸，泪水盈眶。也不管什么男女授受不亲了，任由他抱着，轻声安慰道：“十三爷多陪陪娘娘，娘娘定会好起来的。”

过了片刻，他轻轻地推开了我，面色微红，低头不语。天气热得人更加心情烦躁，坐在床边给十三打了一夜扇，心如乱麻。其实到这里，跟十三说的话自然有所限制，总觉得与十三应该保持距离，走得越近越是危险。

第二天一早，十三又奔重华宫而去。因为敏妃的事，大家都心事重重。在这种子凭母贵的皇宫里，失去母亲的庇佑，是何其不幸。坐在院子棋桌上，呆呆地看着地上的树荫，心中一片迷茫。直到听见一阵急促的脚步声，才回过神来，只见小顺子泪流满面，满头大汗地跑了进来，一声哭腔地说：“姐姐，娘娘去了！”

“那……那十三爷呢？”一下结巴地说不出话来。

“爷先是大哭，现在跪在娘娘跟前一声不吭，姐姐快去看看吧！”小顺子说完拉起我就往外跑。

气喘吁吁地跑到重华宫，只见人进进出出，里面哭声阵阵。十三立于床前，握着敏妃的手不放，太监正在劝他放手，安排后事。十三无动于衷，十几年来来的顺风顺水，又怎么能一下接受眼前的事实呢？香桂银桂等贴身侍女边流泪边用白绸布置室内，素桌白帷悲切切，让人无所适从。

此时的我又是何其渺小，我什么也不说，也不想说，静静地跪在十三身后。为敏妃，为十三，也为自己进入这个时空而难过。过了一炷香的时间，十三阿哥才被劝起。

一切按规矩进行着，设灵堂、入殓、吊唁。一晃几天过去了，十三每天在灵堂前供饭、守灵。没人在

的时候，他泪流满面，无论如何坚强那也只是个十四岁的少年，一向笑容视人的十三阿哥，变得沉默寡言，真怕因此而性情大变。

满人只需守孝百日，一个多月就在悲伤的气氛中过去。皇上自临去北方避暑时探望过一回敏妃，再也未亲自来过。最是无情帝王家，百闻不如一见。其他的嫔妃、阿哥也只是开始的时候看到过几个，真心的还是假意的，总有过去的一天，伤痛只是留给至亲的回忆。

十三阿哥小小年纪支撑着这个场面，实属不易。原本就消瘦的脸庞，更加憔悴了，经过这一次的伤痛，脸上似乎脱去一层先前的稚气。我带着一身疲倦回到住所，洗漱了一下，正要出门，小顺子焦虑地拉着我说：“姐姐，你想想办法，十三爷再这样下去，可怎得了？”

“小顺子，我又何尝不想，但劝的人不是没有，十三爷都听不进去。不然……我们变个方式，但是你得对天发誓，只有你知我知，连十三爷也不许告诉，你做不到吗？”我思来想去，也只有以奇制胜了。

“姐姐，爷好就是我们大家好，只要为了爷好，小顺子就是上刀山下火海也在所不辞。”他一脸严肃地单膝跪地，举着手郑重其事对天发誓说：“我，小顺子，如果泄密，不得好死。”

“好，那今晚咱就采取第一步，看看效果如何？”说完转身来到十三的书房，让小顺子磨墨，因为用惯了硬笔实在不习惯用毛笔，于是拿了支新笔，只浸软了笔尖，写起匿名信：

十三阿哥：人死不能复生，娘娘一生和善，与人无争，必是已升天。常言道“人生苦短”，人到世上本就是受苦而来，不然为何孩子刚落尘世就哇哇大哭。佛经上说人的一生有一百零八个烦恼，如果一个坎都过不去，又将如何面对以后的日子。你若真爱娘娘，就不要让她有所牵挂，开开心心的，像生前的娘娘一样活出精彩。若有需要，回信后放置于御花园铜狮的靠墙缝隙中。

仔细地检查了数遍，满意地折好对小顺子说：“将这信于子时放于娘娘灵堂的香炉边上，记住，别让十三爷看到，也别让他察觉是你所为，若有回信，爷定是让你送出，你再转给我即可。”

小顺子将信将疑地接过信，迅速离去。其实我心里也没底，这只是不是办法的办法，就像上网聊天，也只是图个神秘，就这样赌一把，赌的是十三的好奇心，他此时需要的是慰藉和坚强。时间是治伤的最好良药，只能拭目以待了。

信发出去整五天了，十三也该看到了，但似乎石沉大海。趁着给十三送衣服的机会，想看看他的反应，结果还是老样子，我的信心一下子打了折扣。叹气地低头用手指划着宫墙，无可奈何地垂头走着，无视旁人如入无人之地。

“你哪个宫的？这么无精打采。”身后传来关切的声音。

“我心烦，别搭理我。”我低着头顺口答道，自顾自继续向前。走了几步猛然清醒过来，想回头看看，又不敢，索性拔腿就跑，到拐弯的时候，贴着墙壁扭头瞄了一眼。只见一人一袭白袍，腰中系着黄色的带子，正向我这边走来。

我惊慌失措地一口气跑回住所，顺手关上院门，小萍还以为出了什么大事，紧张地问道：“容月，怎么了，爷出事了吗？”

“呸，呸，你什么乌鸦嘴？没出什么事，只是我犯了点小错。”还好碰上位好脾气的主子，没有追上来，吓死我了。上回一个小宫女没有给主子请安，被当众打了几个嘴巴。我今儿的举动，大概都可以上大刑了。

“看你，满头大汗的，头发也散了，我去给你打点水洗洗。”小萍抿了抿嘴，摇头拉我进了屋。

“谢谢萍姐姐！”自从与小萍熟了后，她老把我当小孩似的，不过被人照顾着的感觉真好。

洗完脸，正想在床上靠靠，门外传来小顺子的声音。一阵狂喜，我忙迎出去，急切地问道：“怎样，爷有什么反应了？”

“姐姐，主子真的回了封信。”还没等他说完，我就把信抢了过来。

我竖起大拇指说：“小顺子，你可真是当间谍的料。”

小顺子眼睛闪闪发亮，惊喜地问道：“姐姐，什么叫间谍？”

我随口说道：“就是收集情报的人。”

小顺子立马拉下了脸，嘟着嘴说：“啊？那可怎么办呀，要是让爷知道非要我小命不可。”

“你怕什么，我们做的是好事，出事我担着，只是你还得守着你我之间的约定，记住了？”

“记住了。”

我打开信一看，只见上面写着两行字：

你是何人？你非我，岂知我之苦？

知我心者慰我心忧，不知我心者慰我何求？

看到这句话，我可真信古人少年早熟了，也无心再深究，马上回房提笔写了下一封：

十三阿哥：我只是懂你之人，你又非我，又岂知我不知你之苦？丧母之痛固然难忘，可你是皇子，何况还有皇上关注你。伤痛如山洪暴雨，只有迎向它，你才能在高处获得生机，如果逃避或只是无助，你就会被卷入洪流。所以，为了需要你的人振作起来吧！

小顺子拿着我的信，迅速离去。听小顺子言，最近十三阿哥吃得很少，想必下人也会好好照顾的。这些日子十三都未回来住过，我好像成了十三住所的管家婆了。

想起好久没有看灵香了，于是到乾清宫找灵香，正好这段时间康熙去北方避暑，她也闲得很。灵香见到我兴奋地拉着我到她屋里，边端茶边说：“容月，这段时间可好？十三阿哥好吗？”

我轻抿了口茶，掩饰心里的惆怅，淡淡地说：“我很好，只是十三阿哥受了很大打击，日渐清瘦，很是担心。”

灵香拉着我的手，安慰说：“没事的，没事的，一切都会过去的，十三阿哥也会恢复的。”

灵香似有不舍地说：“后年我就可出宫了，跟你也许就一年的缘分了，出了宫可能再也见不到你了。”

听她说出宫，那种迫切想自由的心思在我心中升腾，对一个从自由时空过来的人来说，这样的日子就是一种煎熬。探问道：“我也想出宫，姐姐除了到年纪就没有其他出宫的办法了吗？”

“傻丫头，办法当然有，被指婚可不就出去了吗？”

“我才不要呢，像我这样的身份，指了也是些七老八十、三妻四妾的人，我宁可独守孤灯。”早听小萍讲过，有些秀女会被皇帝指给贵族为妻，我又不是从小受封建礼教荼毒的人，叫我跟别人共侍一夫，太不可思议。

“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，这不是很正常吗？”灵香不解地问道。

“姐姐可有婚配了？”我急忙转移话题，跟古人没真可较。

“未进宫前，家里倒是说了一房婚事，只是男方不愿等，退了。等我出宫已是老姑娘，还有谁要呢？”

在这个时代，女人过了十八岁就是大龄青年了吧。宫女出宫至少二十五岁，这世上哪还有好男人可供你选，叹息啊！还是安慰说：“姐姐，何须伤心，天涯何处无芳草，百户人家自有好男。”

“说得好！”暗香走了进来，三个女人一台戏，闲聊了一个下午，扫除了连日来的阴霾。

不知不觉马上要中秋了，虽然白天太阳底下气温还很高，温差却极大。小李子、小顺子都跟在十三的身边，十三住所只剩下我和小萍两个，冷冷清清。独自站在院中，望着高高的碧蓝的天，想起了郁



达夫的《故都的秋》，抬头仰视着天空，大声地念道：“秋天，无论在什么地方的秋天，总是好的；可是啊，北国的秋天，却特别地来得清，来得静，来得悲凉。”

小萍从房中出来关切地问道：“好好的，怎又伤心了？”

“没有，只是有所感怀而已。姐姐，在房中做什么？”

“入秋了，纳鞋底呢！赶明儿也给你做一双可好？”小萍一边说着一边忙着针线活，那熟练的手法让人羡慕。当机器代替手工以后，人类的手也退化了不少功能。紧挨着小萍坐下，心里急切想尝试一番，拉着小萍说：“谢谢姐姐了，你教教我吧。”

“好啊，不过鞋底就由我来做，看你细皮嫩肉的，可不要伤了手，就先做你的吧，我把鞋底拿来你选一双。”说着转身回房。针脚细密平整，忽然想到冬天底太薄不保暖，于是把三双加在一起，把中间一双的前半个剪掉，让小萍缝在一起，做成铺跟的。又去房中找一块白色质地布料，让她帮着在边上绣上粉色的梅花。由于没有拉链，就用布包成条做成小环，在靴的一侧用带子穿起，一双粗糙的样板用了一个下午总算在我们手中打成了。

“容月，没想到还可做成如此款式的，真不错。”她拿着靴样仔细端详，惊喜万分。又帮我打好绣样，让我跟着学。傍晚小顺子回来，一脸的憔悴，我忙问道：“十三爷最近可好？你回来谁照顾爷？”

他喝了口水忙说：“小李子在跟前照顾着，主子比前些日子好多了，这会儿让我回来一趟。给，这是信。”说着从怀中取出一封信，递给了我。我打开信，内容大致如下：

不知该如何称呼，暂且相信你一片好意，只是心中为额娘不值，心绪难解。几日已尽知人情冷暖，一时难以接受。不知今后如何处之，能否面见一叙？

“小顺子你等等，带信回去，只是还得按老规矩来。”

“可是姐姐，主子会不会生疑啊？”小顺子担心地皱眉说。

“暂时不会，只要你不要让主子起疑就好。”我郑重地拍了拍他的肩，免得他心事重重的，十三不生疑才怪呢！

他点点头，又反过来安慰起我来：“放心吧，我从小跟着爷，爷定是信我的，只是总觉得不该瞒着爷，心中有愧。”

“小顺子，只要对爷好，即使有一天爷知道也不会怪我们的，我相信他的为人。”

“听姐姐的，那姐姐快写吧，我还得赶回去呢，久了可不好。”我立马进屋写起信来，还是把毛笔弄湿笔尖。我的字很刚硬，从前朋友都说我的字是男人手笔，所以十三必定不会马上想到我。

十三阿哥：

承蒙信任，十三阿哥身处帝王家，又怎能不知其中的缘由，只是从前有娘娘护佑，雾里看花罢了。其实想来，一个人的心又怎能分成数份，又面面俱到呢？皇上是天下人的皇上，对一人专情，就是对所有人的无情。如果为儿女情长所牵绊，又怎会有如此大好河山。十三阿哥心中定是明白的，十三阿哥学不了四阿哥冷观世事，那就笑傲人生可好？我祝你从此事事顺心，若有幸为知己，有缘自会相见时。

小顺子拿着信就回去了，晚上早早地上床发呆，想想我安慰得了别人，却安慰不了自己，自己才是可怜之人呢？无依无靠，埋没性子在这高墙内院中偷生，也不知哪天是个头。可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，总爱多管闲事，看不得别人的伤心，以前朋友常说聪明脑袋笨肚肠，也不知是善良还是无知。

中秋前一日，康熙才携带他的一堆老婆和儿子从北方匆匆回来，宫里走动的人又多了起来，我更

# 大清往事

加不想出门了。十三还在陵宫里没回来。与小萍这几天学着做针线活，也小有成就，竟然也能绣朵花出来了。以前带团到苏州，看着苏绣的工艺品，好生羡慕，现如今天时地利人和，自己这方面向来也有些天赋，就下决心学一学，学不成全样，三分样总行吧。

今年的中秋冷冷清清，晚饭后小萍拉着我在院中赏月，一个公公来传话，说皇上赏赐十三阿哥很多东西，让去个人拿回来。我在心里冷哼了声，失去的岂是一些俗物所能弥补的，不想去看做作的场面，所以就让小萍跟着去了。

满院清辉，心中不免感慨万千。于是独站在院中，伸开双臂，尽情地吸收这月的精华。看着明月，想起王菲的歌来，想着反正也没人，于是抬头望明月尽情地唱了起来：“明月几时有。把酒问青天，不知天上宫阙，今夕是何年。我欲乘风归去，又恐琼楼玉宇，高处不胜寒。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间。转朱阁，低绮户，照无眠。不应有恨，何事长向别时圆。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，此事古难全。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。”

一曲唱完，抱着院中的银杏树发起呆来，这时门外响起戏谑声：“树成精了，还是你傻了？”朦胧的月色中走进一人，似曾面熟，腰中系一条黄色带子，想必又是哪个皇子，内院除了太监就是皇子了。

“给爷请安！爷吉祥！”我忙低头说道，只见一双鞋子离我越走越近，久久未语，我慌得连大气都不敢出。

“起来吧！”冷冷的声音让我打了个冷战。我微微抬头，发现跟他只相距一大步，眼光一扫他的脸，惊愕当场，一时语塞。他的眼中也有少许的诧异，随即淡淡地说：“原来就是你，果然躲到老十三这儿来了。”

“奴婢又无作奸犯科，何来躲字？”不知怎的，听他的话就让人光火，撩拨起我的抵触情绪。

“嗨，还是老样子，人小胆大。刚才那曲是你唱的？曲调新颖，唱得也不错，只是大好节日之下唱得如此悲凉作甚？”他的声音像雷在头顶嗡嗡作响，心想这个人以后还是能躲则躲，最好永不相见，这张冷脸简直有冰冻的效果，足可让身边的人心里冻结。

“回爷的话，没想唱给谁听，所以没想那么多，还望爷恕罪。”若不是已成事实，本姑娘向来不会低头。

“言下之意，就是说爷偷听了？”他不怒反而眯起双眼，嘴角上翘，眼光如炬般盯着我。

我心想，明摆着就是，免费还那么多废话，怎么还不走？心里想着也就脱口而出：“爷是来看望十三爷的吗？可他未曾回来，请原谅奴婢有眼不识泰山，不知爷是哪位？若肯相告，奴婢一定转告十三爷您的一片心意。”

“怎的想赶我走了？真不知我是谁？”他又换上了寒冰脸。

我惊恐地忙摇手辩解：“奴婢没这个意思，也真不知道。”

“算了，今儿爷心情好，不跟你计较，去泡杯茶来，爷也想在这儿清静清静。”说完他自顾自地在院中的椅子上坐了下来，侧头盯着木木的我。

我可真是无可奈何啊，只好转身进屋，心想什么怪人啊，连眼色都不会看吗？端好了茶，就立在旁边，自管自拧着手绢。两人无语，庭院静得连针掉到地上的声音都听得见。他喝了两口茶后，把杯往石桌上一放，以为他无趣要走了，我大松了一口气。他感觉到我的变化，说：“爷就这么不受待见？”

“奴婢哪敢？”我忙反驳，简直是考我的应变能力。

“你也有不敢的，这宫中大概就是你最大胆了。上次还欠爷一个答案呢，今儿反正有空就说来听听吧。”

他近似审问的口吻，让我的心中又掀起惊波，气恼地想，这天下还有这么没事做的人吗？跟我一打杂的过不去。又不好发作，深吸了口气，极不情愿地说：“奴婢从前喜欢看些杂书，特别是游记，懂得些皮毛而已。”

“哦？你还识字？这倒少见了，满人不喜习文，何况是女子！”他又侧头直视而来，疑惑的眼神中还有少许的赞许。

想起《红楼梦》里黛玉的话，轻声说：“回爷的话，只是认识那么几个字而已，入不了爷的眼。”

正说着，小顺子乐呵呵地迈进了院门，他明显一愣，立刻中规中矩地下跪，还从没见他如此对十三行过礼，不解地侧了侧头。听得小顺子说：“奴才小顺子给四爷请安，四爷吉祥！”

我一听，脑袋轰的一声，跟冷面王雍正抬杠，心想死定了，面色煞白地立在原地，惊盯着他的脸。他的眼中扫过一丝疑问，收回视线对小顺子说：“起来吧，十三阿哥可好些了？”

小顺子认真地回道：“回爷的话，十三爷好多了，不过要满百日才回宫。”

“好生照顾你十三爷，今日有事先走了。”说着淡淡地扫了我一眼而去。

只听见小顺子的声音：“奴才恭送四爷！”

小顺子在我面前摆了摆手，不解地探问道：“姐姐，你怎么了？”

“啊？”我这才回过神来，急促地问道，“刚才那位就是四阿哥？真的是四阿哥？”

小顺子惊讶地盯着我，挠挠脑门不解地说：“姐姐，你这是怎的了？是四阿哥，姐姐刚才不是还跟四爷一起赏月的吗？”

“我跟他赏什么月啊？我又不认识他！”我泄气地说道，真是流年不利。

“啊？我还以为姐姐跟四爷有交情呢？”小顺子接口说。

我抬手就给了他一个脑勺，大声嚷道：“你哪只眼睛看见我跟他有交情了，我又不是活得不耐烦了。”

小顺子一脸无辜地笑道：“我两只眼睛都看见了，今儿头一次看见四爷独自跟……跟底下人坐在一起说话的。”

“你再说，我跟你客气了。”我佯怒着瞪着他，见他面露惧色，又笑问道：“大过节的，十三爷让你来的吗？”

小顺子这才又嬉笑道：“是，十三爷得十月才能回呢。给你的信。”

我兴奋地急忙翻开，看着往里走：

没想深宫中真有懂我之人，只是人之相识，贵在相知，人之相知，贵在知心。你到底是  
何人？在你面前我如清溪，在我面前你如深潭，实为不公，能相告否？

“姐姐，你快回信吧，我可是送送信而已，爷吩咐让我早去早回的。”小顺子拉了拉我的袖子催促道。

可我不知是否要回信了，背离初衷啊，只是想安慰一下他，可没想跟十三一直聊下去。不过交个朋友说说话，利人利己的事为何不做？迅速地回信：

十三阿哥，本人曹化儿，很可爱（可怜没人爱），喜好看书、唱歌，上知天文地理，下知鸡毛蒜皮，横批：点滴。最大的梦想：自由地快乐地活着。人生格言：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。最痛恨的事：三妻四妾，一脚踏数船。十三阿哥这下可明白在下是何人了？我可是缺点一大筐，得罪人无数，就等着别人来帮忙扫尾呢？还想交我为友吗？

信送出去，觉得自己很搞笑，十三不被我吓一跳才怪呢？不过这样才好，丑话说前头，可别说我欺骗。过几天小顺子又回来了，还埋怨说：“姐姐，你都跟爷说什么了，爷拿着信傻笑，你们倒是高兴了，可苦了我来回奔走，还一无所知。”

我笑笑，拿过他手中的信，谁知，从这次开始我和十三一发不可收拾，乐此不疲地鸿雁传书。

化儿：真是世上高人，句句珠玑，正合我意，真是相识恨晚，他日定当与你把酒言欢。胤祥愿化儿这一朋友。受恩师法海多年教诲，虽不长进，也看过许多书，他日定当与你切磋一下，与君笑傲江湖，快意人生。

# 大清往事

十三阿哥：哈哈，法海怎的成你师父了，听说十三阿哥与十四阿哥共同授业于一位恩师，就是法海？那十三阿哥是许仙还是十四阿哥是许仙？白娘子又何在？

化儿：猜你必为女子，本以为你字体刚硬，像是男儿手笔，不曾想话语中又处处露出女子的娇柔。此法海非彼法海也，怎可拿恩师来说笑，十四弟得知必跟你纠缠。

十三阿哥：恕罪！本人定当有则改之，无则加勉。料定十三阿哥好性情，化儿才开的玩笑。十三阿哥所学能否教化儿一二，十三阿哥是否学过洋人的数字？能写下让我一学吗？

化儿：这有何难，0123456789，就这几个数字而已，如果想学，自当倾我所有。如有所需，到我处所找容月就好，洋文、算术都藏于书柜中。如有不懂，再来问我可好？

十三阿哥：说来你定当不信，我会无师自通，举一反三呢，只是他日别人问起，你自认是我的师傅可好？你我所谈不要告诉别人哟。如果不信，来猜猜1314179是何意？现学现卖！

化儿：这到底是何意啊？从未听洋先生说起过，望能相告。过些时日，我要回宫了，能否一见？

十三阿哥：相见不如怀念，如果有一天十三阿哥你想要1314179的谜底，写信相告，化儿当来相见。天气见凉，十三阿哥保重！这几日化儿有事，暂且别过，日后定与十三阿哥联络。

不知不觉到了十月，夜间寒气逼人。与十三通了近两个月的信，到后来觉得挺有趣的，像是上网聊天，又像是上学时传小纸条，只是一直坚守一原则，不可太近。古人十四五岁已到婚龄，弄不好到头来十三还以为我对他有情，那岂不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。十三要回来了，为避免万一，找了个理由，停了书信。

小萍气愤地指着院中的木炭说：“容月，真是气人，娘娘走了还没满百日呢，这些个奴才就欺侮到爷头上了，送的东西总是缺斤少两的。爷要知道又该伤心了。”

世道如此，又岂能全遂了十三，我只好连声安慰说：“姐姐，算了，阎王好见，小鬼难缠，跟那些个势利小人怄气，还不是要气死。今日不同往日，咱也不能给爷找麻烦。”

小萍叹气说：“罢了，还是你想得开，跟了爷这么多年，只是为爷不平！”

在院中与小萍晒着太阳，十三穿着一身白袍立于门口的一瞬间，我和小萍皆一愣，过了许久才反应过来，忙请安说：“奴婢给爷请安，十三爷吉祥！”

“起吧，向来就没那么多规矩，还是如从前吧！”十三僵硬地笑了笑，黑色眸子中还是隐约流露出一丝伤痛。

十三人虽瘦了，眉宇间却多了分成熟，人也长高了不少。但愿他真像历史上所说，是大清朝有名的潇洒侠王。进了内厅见我老盯着他，眉毛一挑笑道：“怎么，不认识了？”

我忙闪开眼神，侧头笑道：“怎么会，奴婢不认识自己也不会忘了十三爷。奴婢在十三爷眼里就是这样的人？”

“容月，你还是老样子，今天怎么这身打扮，好生奇怪，这不是马尾吗？”说着拉起我的头发，小李子和小顺子都在一旁抿着嘴笑。

“十三爷一回来就拿奴婢打趣，最近天冷，我是宫中第一懒人，反正也不出门，扎个方便的。奴婢可是拿这里当家，在家里又有何关系。您说是不？”

“家？”十三一脸凝重，抬头看向院中，深叹了口气。

我佯装担心地说：“十三爷，我们四个以后全指望您给口饭吃呢！”

“好，爷自不会亏待你们的。”十三脸色温和了许多，斜靠在椅子上，却若有所思。想起初见时的他，犹如昨日，心中又是一阵难过。

又恢复原来的作息，十三如常去书房读书，我还是做我的闲散懒人，不过为了能有体力过冬，



让小李子给我找根粗绳来，每天在院中跳三百下，算是锻炼身体了。本来想着，反正起那么早，不如去跑步。又担心碰到哪个高高在上的人，想想还是算了，继续苦熬吧。

一大早发现外面下雪了，兴奋地往外冲，又被他们当作笑料，说是大惊小怪，大雪天还未到呢！果然，不久雪就停了，天阴冷得很，忙又躲进房里，想着动物都准备过冬，我拿什么过冬？翻了翻衣服，只有两件棉衣，内衣都是布的，真难以想象古人是如何过冬的。

想着得让小顺子帮忙买点棉线来打点毛衣、手套、袜子才行。以前做导游没事时，单位同事个个是贤妻良母，也跟着学了，特别是手套和袜子打得还超过师傅。因此也受累，好多人让我帮忙。正想曹操就到，小顺子进门轻声说：“姐姐，爷又让我送信来了，你回不回？”

“什么，十三爷不是挺忙的吗？这么快又写信了，你先放着吧！”

“好，不过姐姐你可要回啊，不能让爷担心不是？”敷衍了一下他，然后把棉线的事情跟他细说了一遍，让他离开，弄得好像地下党接头一样。我打开信一看，原来还是追问我答案，决定过几天再说，暂不理他，免得天天要动笔。我可不想面对面，还没想好该怎么对他解释。

没过几天，小顺子就把我要的材料都找到了，而且都是纯棉的。又找了四根竹筷子，把它削细，再把细线合成适中的股线，就在房里秘密地动起工来。

傍晚，十三回来在屋里不停地转圈，一副心烦气躁的样子，想着真好笑，这小子一定是急了。从前我也有个谈得来的网友，几天没在网上看到他，又担心又无趣。好友知道后笑我是网恋，难道我也把十三给坑了？想来想去还是给他回个信吧，夜深人静时做贼似的在房间里写了起来：

十三阿哥：最近可好啊？信已收到，怎能只想现成的答案呢，再好好想想吧。记住，这也是我们之间的接头暗语。不过得等到我有空才行，最近挺忙，各自保重！化儿。

写好信后，把它折好，用一枚穿红线的粗针钉在门上。第二天若无其事地服侍十三起床，门外传来小李子的惊喊声：“有刺客！有刺客！”

听到喊声后，十三提起剑就往外奔，我也紧跟其后，心想怎么可能大清早来行刺。十三看见一脸惊色的小李子，问道：“刺客在哪里？”

“爷你看，这是刺客留下的！”我一看，晕，不就是把信钉在门上，为了引人注目穿了几根红线吗？古人也太有想象力了吧，我又不是东方不败。我故意颤抖地问：“什么时候的事？我刚进来怎没有看到呢？”

十三上前一把扯下信，面部凝重地打开信，转而又面露笑容说：“小李子你大惊小怪什么，不过是一封信，以后不要冒冒失失的，多向小顺子学学。”说完把我们晾在外面，自己进房去了。

我拍拍一脸苦涩的小李子，示意他没事了。他一脸不知所措地朝我点点头，垂头丧气地走开。一进房，就见十三正面带笑容地看着信，问道：“爷看什么呢？何事这么开心？”

“没什么，你去忙吧！”

我摇摇头，窃笑着走了出来。

过了两天，我的第一只手套完工了。正高兴时，小萍敲门，我赶紧把手套塞在柜子里。打算也给他们每人打一双，远亲不如近邻，何况他们都挺照顾我的。

“容月，按你的要求，把裤管改小了，你看成吗？给，还有这套冬服，边上的狐毛也缝好了，像件新衣服呢！”我拿起来一看果然好看多了，这是我从十三那里要的狐毛，原本是一件普通的粉色上衣，镶上了狐毛后，顿时觉得高贵了许多。

正说着，院里传来了嚷嚷声：“九哥，今儿我定要老十三好看，竟让我在皇阿玛面前出丑。”

“十弟，教训教训就是了，别跟这煞星走得太近，免得晦气。”我一听，原来是九阿哥和十阿哥。

“容月，是十爷和九爷，怎么办？从前娘娘在的时候他们就常跟爷过不去，如今……？”小萍惊慌失

措地立了起来，从门缝往外张望，急得搓手来回转。

“姐姐，别理他们，反正爷没回来，难不成他们满屋搜不成。”真是好竹难免生劣笋，同是兄弟说什么煞星，岂有此理。

“老十三，你给我出来，都死光了吗？想做乌龟晚了！”

我听到这话一下火冒三丈，心里骂道：“妈的，圣贤书都读到屁眼里去了！”嗖地站起来就往门外冲。小萍一把拉我回来说：“容月，他们是爷，你忍忍吧，还是我去。”

小萍低头颤颤地出了门，我深吸了口气，站在门后，竖起了耳朵。只听得小萍上前请安说：“奴婢给九阿哥、十阿哥请安，九阿哥十阿哥吉祥！”

“死奴才好大胆子，竟敢不出来！真是什么样的主子养什么样的贱奴才。”觉得这声音就像《笑傲江湖》里那个自宫后的岳不群，阴险可恶。猜想一定是那个九阿哥，起码十阿哥的声音像洪钟，有一种男人的直爽。

“奴婢该死，请九……九阿哥、十阿哥恕罪。”

“老十三呢？”十阿哥的声音又响起，若是这会儿有电话，估计那头的人已经耳膜震碎了。

“回十爷的话，主子今天还未回来！”

“你这死奴才敢骗爷！”接着听到一阵闷声，又传出小萍的尖叫声：“哎哟，哎哟！”

小萍的哭声和求饶声，让我忍无可忍。忍无可忍，自然无须再忍，我一把拉开房门走了出去。只见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年正在用脚踢小萍，小萍蜷缩在地上哭泣。即使是养的一条狗，也不能这般对待，往死里打人。我愤怒地阻止说：“住手！”

十阿哥被我的喊声一下怔在那里，九阿哥则脸色铁青，一脸的不可思议。怒气壮胆，我奔过去，把小萍扶到一旁，不卑不亢请安说：“奴婢给九阿哥十阿哥请安！”

他们这才反应过来，恼羞成怒地说：“你……你找死！”一把抓住我的衣服，把我提了起来怒目相向，跟我四眼相对。“你竟敢回瞪爷！”十阿哥的眼里充满了愤怒，这些主子大概从没被奴婢这般藐视过。

我淡淡地说：“奴婢不敢，只求十爷饶了奴婢，十三爷确实没回来……”只听得“啪”的一声，我眼冒金星，头晕目眩跌倒在地。右脸火辣辣地疼，眼泪夺眶而出。用手一摸，鲜血沾满了手背，愤恨地抬头直视着他们。

九阿哥摇了摇有点惊愣的十阿哥，冷瞄了我一眼说：“十弟，别为这死奴才疼了手，让人拖出去打二十大板就行了。”

“九阿哥、十阿哥饶了容月吧，她年少无知，请饶她一回吧！”小萍的求饶声、哭声，还有恶毒的语言传来，一股血直冲脑门，我心想去他的皇子，去他的规矩，用手撑起身子，立到十阿哥面前，把左脸侧向他，冷冷地说：“十阿哥，也给左边来一下！”

“你……你……”十阿哥一下语无伦次，瞪大的眼睛外突，一时脸涨得通红。

九阿哥也是一愣，脸阴沉可怕，转过头对着门外喊道：“来人啊，把这个死丫头拖出去打到她求饶为止，爷今天倒要看看是板子硬还是她的骨头硬！”

脑袋一下清醒了许多，冲动是魔鬼，这个野蛮的时代，打死人是不偿命的。早知道这样，还不如当初真真实实地活一回，何须这样缩手缩脚，大门都不敢出去。但是从小艰辛的生活养成了我素来吃软不吃硬的性格，叫我求饶门都没有。

从门外冲进两个太监，上前一把抓着我的手。反正是个死，我豁出去了，瞪了他们一眼说：“放开你们的脏手，我自己会走！”

挣脱了他们，理了理衣服，昂起头从从容容地从他们的中间向大门走去。我要让他们这些高高在上的阿哥看看，就有不怕死的。

“容月……”小萍的哭喊声让我驻足回头。